

107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社團法人台灣技術劇場協會		
課程名稱	107劇場應用英文班第01期		
上課地點	學科:10485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31號7F-1 術科:		
報名方式	採網路報名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 加入會員 2. 再至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： https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 報名		
訓練目標	<p>緣由:本會依據組織宗旨，以國際溝通、劇場技術、劇場管理、製作管理為核心培訓項目，發展長期性的人才培訓計畫；自民國103年起導入TTQS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，以促進訓練計畫規劃與執行，提升訓練績效，並增進培訓者之技能與就業成效，為目前唯一通過勞動部評核之劇場專業人才的訓練機構。</p> <p>學科:認識劇場工作常用單字及文法應用，充實學員實務工作的字彙量及句型。</p> <p>技能:透過文章閱讀、寫作與口語練習，增進學員英語的聽說讀寫能力。</p>		
課程內容大綱及時數			
2018/11/07(星期三)	19:00~22:00	3	認識劇場：基礎劇場用語與空間介紹
2018/11/10(星期六)	09:30~12:30	3	觀眾與前台服務：前台服務與劇場管理基礎詞彙、句型、聽說練習

107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2018/11/14(星期三)	19:00~22:00	3	劇場商用英文(1) 認識英文書信禮儀、用語與格式。
2018/11/17(星期六)	09:30~12:30	3	劇場商用英文(2) 情境書信撰寫 (活動邀約、處理問題、需求安排等。)
2018/11/21(星期三)	19:00~22:00	3	劇場商用英文(3) 認識英文法律用語、合約格式。
2018/11/24(星期六)	09:30~12:30	3	劇場商用英文(4) 閱讀與理解合約簡易合約撰寫
2018/11/28(星期三)	19:00~22:00	3	情境會話專題：接待與巡演。
2018/12/01(星期六)	09:30~12:30	3	新聞稿寫作 (1) 演出製作新聞稿。
2018/12/05(星期三)	19:00~22:00	3	新聞稿寫作 (2) 表演心得與節目內容撰寫。
2018/12/08(星期六)	09:30~12:30	3	時事閱讀討論 (1) 閱讀表演藝術相關議題文章。
2018/12/12(星期三)	19:00~22:00	3	時事閱讀討論 (2) 閱讀表演藝術相關議題文章。
2018/12/15(星期六)	09:30~12:30	3	國內外文化節慶：介紹國內外文化節慶，針對主題進行會話討論。

107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<p>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現職為表演藝術領域相關工作者，如表演者、行政管理、行銷企劃、技術服務等。 2. 具備英語基本聽說讀寫能力者，建議程度：全民英檢中高級、多益601分以上。
<p>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</p>	<p>學員學歷：專科(含)以上</p> <p>招訓方式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「勞動力發展署產業人才投資方案」網站公告 2. 本會網站、Facebook訊息刊登 3. 透過email將招生簡章傳送給本會會員及表演藝術相關團體、人士。 4. 將招生簡章刊登於於藝文相關網站（文化快遞、表演藝術聯盟…）等公共平台。 <p>遴選方式：</p> <p>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站線上報名，依報名完成順序審核參訓資格，由本單位依序通知於5日內完成繳費及相關資料，逾期未完成則由候補人員依序遞補。</p>
<p>招訓人數</p>	<p>20人</p>
<p>報名起迄日期</p>	<p>107年10月07日至107年11月04日</p>
<p>預定上課時間</p>	<p>107年11月07日(星期三)至107年12月15日(星期六)</p> <p>每週三19:00-22:00上課、每週六09:30-12:30上課</p> <p>共計36小時課程總期</p>

107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授課師資	<p>※李康莉 老師</p> <p>學歷：美國威斯康辛州立大學 英美文學研究所</p> <p>專長：旅行情境英文教學／中英文採訪報導／創意寫作中英文筆譯／口譯</p>
費用	<p>實際參訓費用：\$5,040</p> <p>(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補助：\$4,032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1,008)</p> <p>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80%、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100%</p>
退費辦法	<p>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</p> <p>三十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</p> <p>(一)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，餘者退還學員。</p> <p>(二)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</p> <p>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</p> <p>三十一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</p> <p>(一) 因故未開班。</p> <p>(二) 未如期開班。</p> <p>(三)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</p> <p>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</p> <p>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六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退費處理期間，依據各訓練單位處理退費手續，並應於一個月內將退款金額匯入學員帳戶或以現金退還學員。</p>

107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說明事項	<p>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</p> <p>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(年滿45歲至65歲(含))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65歲(含)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</p> <p>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(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)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之補助。</p> <p>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</p>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	<p>聯絡人：查忠平</p> <p>聯絡電話：02-28921709</p> <p>傳 真：</p> <p>電子郵件：</p>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</p> <p>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</p> <p>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s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</p> 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】</p> <p>電 話：02-89956399</p> <p>傳 真：02-89956378</p> <p>電子郵件：service2@wda.gov.tw</p> <p>網 址：https://tkyhkm.wda.gov.tw/</p>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